**基隆市中山區港西國民小學社區共讀站開放管理辦法 109.11.09修訂**

**壹、依據**

一、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「社區共讀站」開放實施原則。

二、基隆市港西國民小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。

**貳、** **目的**

一、社區共讀站以提供全體師生優質的學習空間及優良讀物，並開放學區內家

長及社區居民共享學校圖書資源，以達閱讀推廣之目的，藉此培養良好的

閱讀素養，營造終身學習之風氣。

二、使館藏資源得以充分運用，確實發揮共讀站功能以及圖書利用之價值，並

培養學生使用圖書館資源之學習能力。

**參、** **開放對象**

一、本校教職員工、志工及在校學生。

二、退休教職員、學生家長、畢業校友及學區內居民。

**肆、** **開放時間與方式**

一、學期間平日為配合校內教學課程實施，以對教職員生開放為主，週三上午

9:00-12:00學生家長可到館借還書。

二、學期間週六9:00-12:00配合學校活動開放社區民眾使用，並於學期初於校

網公告開放日期，非學校活動日之時段得採預約方式申請。

三、寒暑假期間開放時間為平日9:00-12:00。

**伍、 使用規範**

一、至圖書室借還書及閱讀者，須脫鞋入內並放輕腳步，並勿高聲討論喧譁及

從事其他妨害公共秩序等情事，以確保圖書室之安寧環境。

二、為維護環境和圖書清潔，勿攜帶飲料、食物進入，不可隨意亂丟紙屑等雜

物。

三、閲覽圖書須使用書插，圖書閱畢請置放於書架上原處，並且整齊排列放

回。

四、借閱書籍須依規定使用，愛護書籍，不塗擦，不撕毀。如有蓄意損毀設備

及圖書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
五、社區民眾需申辦閱覽證得以外借文資分享區之圖書資源，申辦說明如下：

（1） 申辦資格：退休教職員、學生家長、畢業校友及學區內居民為限。

（2） 申請人請向教導處索取申請書，填妥繳交至教務處教務組，並攜帶身分

證件辦理後續作業。

**陸、** **本辦法經行政會議修訂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